证券日报

2021年1月30日 星期六

制作 董春云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13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公允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单项资产和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认为下列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收购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82%股权形成的商誉

公司收购西安东方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乳业")合计82%的股权形成商誉5,869.05万元,公司于2019年报计提减值准备4,871.93万元。2020年末,公司认为东方乳业未能实现预期业绩,商誉仍存在减值,计提减值准备997.12万元。

(2)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牧场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和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固定资产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牧场宁夏庄园牧场有限公司和青海圣源牧场有限公司因被划为畜禽养殖禁养区,纳入关闭搬迁范围。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工作安排进行了搬迁关停工作并一直积极与当地人民政府协商补偿事宜。公司对上述两家全资子公司固定资产因该搬迁关停可能被提前处置的事项,计提减值准备1,343万元。

(3)公司下属运营中的全资子公司牧场固定资产

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将成为庄园牧场的最终实际控制人。

按照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未来优化奶牛养殖的总体安排,公司下属运营中的全资子公司牧场在未来三年很可能存在被整合风险,计提减值准备5,439万元。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资产名称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比例
商誉	997.12	19.43%
固定资产	6782.00	132.15%
合计	7,779.12	151.58%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情况概述

1、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原因

公司的"日加工600吨液体奶改扩建项目"于2020年上半年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并开始运营,在运营过程中根据生产情况调整拆除部分原有设备设施。

2、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资产名称	本期拆除部分固定资产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比例
设备设施	1145.00	22.31%
合计	1145.00	22.31%

3、本次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拆除部分固定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拆除部分固定资产。本次拆除固定资产事项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7,779.12万元,减少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7,779.12万元。

公司因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减少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1145.00万元,减少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1145.00万元。

公司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共减少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8,924.12万元,减少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8,924.12万元。

以上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测算,在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情况下,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在《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仍保持不变,不存在对2020年业绩预计进行修正的情况,2020年累计净利润预计数仍保持在800至1200万。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可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可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可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可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可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可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可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可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11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6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8.7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7,5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8,661,213.21元(不含增值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8,878,786.79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1月3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0]第35-0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和专项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置换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10,070.83万元,独立董事及持续督导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35-00218号)。

2、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及持续督导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目前,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处于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补流期间内,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要逐步投入,同时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所属区域进入冬季建设停工期,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3)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风险投资的相关内容,不进行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2、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实施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现金管理有效期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

4、具体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授权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证券部、财务部等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投资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①选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②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③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相关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具体反映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相关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鉴于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存在收益不确定性等因素,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公司将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12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陇支行(以下简称"兰州银行")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1年。自银行贷款划至公司银行账户之日起计算。贷款利率等条款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拟以自有建筑构筑物为抵押物对上述贷款进行抵押。

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与兰州银行不构成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抵押自有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用于抵押的资产为自有建筑构筑物,上述资产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合计为6,554万元,完成该笔抵押后公司最近12个月累计抵押资产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1.54%。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以自有建筑构筑物为抵押物向兰州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10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监事3名(其中监事魏琳、杜魏参加现场表决;监事孙闯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琳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可保证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可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准备事项。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红富先生自愿性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09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通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及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红富先生临时召集。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7名(其中董事马红富、王国福、张骞予参加现场表决;董事叶健聪、刘志军、赵新民、黄楚恒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马红富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建筑构筑物为抵押物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陇支行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拆除部分固定资产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拆除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的议案》

董事马红富为本次豁免承诺相关董事,需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参与表决。

表决情况:6票同意,1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红富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作出的自愿性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3025 股票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2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进智能")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实施情况

近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7,000万元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1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思进智能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9014期(90天网点专属)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年1月29日	2021年4月29日	1.15%-2.95%	募集资金
2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2021年1月29日	2021年5月6日	1.30%-3.42%	募集资金
3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1,000	2021年1月29日	2021年8月2日	1.50%-3.45%	募集资金
4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海曙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33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1年2月1日	2021年8月3日	1.00%-3.50%	自有资金
5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30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1年2月2日	2021年8月3日	1.00%-3.50%	自有资金
6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29	保本浮动型	6,000	2021年2月2日	2021年8月3日	1.00%-3.50%	自有资金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投资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保本浮动型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等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等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和内部审计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不属于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7,000万元(含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次),未超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现金管理实施情况外,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各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及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2021-015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集团")于2018年3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调查2018-1-068号),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对九鼎集团进行立案调查。

2021年1月13日,九鼎集团,现任九鼎集团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吴刚,现任九鼎集团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黄晓捷,现任九鼎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覃正宇,现任九鼎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蔡蕾,现任九鼎集团董事兼副总经理、曾任公司董事吴强,曾任九鼎集团董事会秘书、曾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古志鹏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1号)。

2021年1月13日,九鼎集团之控股股东同创九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鼎控股"),现任九鼎控股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吴刚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2号)。

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披露的《九鼎投资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临2021-010)。

九鼎集团、九鼎控股及相关责任人诚恳接受上述行政处罚决定,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也未要求听证。

2021年1月29日,九鼎集团、九鼎控股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8号),本案现已调查、审理终结。相关的行政处罚情况为:

1、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7号)的处罚内容如下:

中国证监会决定:

一、责令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的罚款;

二、对吴刚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的罚款;

三、对黄晓捷、覃正宇、古志鹏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0万元的罚款。

四、对蔡蕾、吴强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5万元的罚款。

上述当事人应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汇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7111010189800000162,由该行直接上缴国库,并将注有当事人名称的付款凭证复印件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委员会办公室备案。当事人如果对本处罚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2、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8号)的处罚内容如下:

中国证监会决定:

一、责令同创九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改正,没收违法所得501,291,644元,并处以1亿元的罚款;

二、对吴刚给予警告,并处以10万元的罚款。

上述当事人应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没款汇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7111010189800000162,由该行直接上缴国库,并将注有当事人名称的付款凭证复印件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委员会办公室备案。当事人如果对本处罚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九鼎集团、九鼎控股及相关责任人诚恳接受上述行政处罚决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切实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九鼎集团、九鼎控股高度重视上述行政处罚决定,积极整改,全面完善公司合规及信息披露管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本次中国证监会作出的行政处罚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2021-014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公司预计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9,233.71万元至71,049.23万元,同比将减少87.40%至89.69%。

●本公司预计2020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9,728.00万元至71,385.37万元,同比将减少88.44%至90.5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9,233.71万元至71,049.23万元,同比将减少87.40%至89.69%。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69,728.00万元至71,385.37万元,同比将减少88.44%至90.54%。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219.0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8,843.51万元。

(二)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每股收益:1.8273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0年度,公司整体业绩同比大幅下滑,主要系公司房地产业务营业收入及利润同比大幅减少所致。同时,受整体环境、政策等因素影响,公司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较上年同期也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具体情况如下:

1、房地产业务

2020年度,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收入1,672.94万元(2019年度为15.83亿元),实现净利润-5,995.68万元(2019年度为5.58亿元),同比分别大幅下降99%和111%,主要系2019年公司"紫金城"四期住宅项目集中交付结转收入,而2020年没有新增完工可交付房产,仅有少部分尾盘销售并结转收入所致。

2、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2020年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实现收入28,861.69万元,同比下滑53.29%,主要原因为:一是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基金规模减少,同时存量基金进入退出期综合导致公司管理费收入下降;二是公司在管基金通过上市退出的项目较上年减少,且在减持新规下已上市项目的减持速度放缓也延迟了项目的退出及基金收益的实现,综合导致了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报酬收入的下降。

四、风险提示

基于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1-005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对2020年度的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20年度净利润为3,500万元至5,00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47%至39.43%。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万元–5,000万元	亏损:21,000万元–26,000万元	盈利:5,778.7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3.47%–39.43%	比上年同期下降:463.40%–549.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25,500万元–30,500万元	亏损:9,898.55万元
	––	比上年同期下降:157.61%–208.13%	
营业收入	––	255,000万元–258,000万元	342,949.78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	255,000万元–258,000万元	342,949.7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63元/股––0.0947元/股	亏损:0.3977元/股–0.4924元/股	盈利:0.109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修正的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修正的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方面暂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及行业环境等因素影响,对珠宝行业冲击较大,公司下游及终端客户需求降低,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毛利下滑,对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2、报告期内,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苏州好屋本期业绩下滑,公司认为对苏州好屋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进一步减值损失的迹象,公司对该股权投资依据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修正后的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1-004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0年12月31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及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32,039.09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一、应收款项	1,353.32	23.42%
应收账款	1,339.52	23.18%
其他应收款	13.80	0.24%
二、存货	289.62	5.01%
库存商品	289.62	5.01%
三、长期股权投资	30,396.15	526.00%
合计	32,039.09	554.4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2,039.09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1,704.21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减少约31,704.21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本次应收款项计提坏帐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合计约32,039.09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54.43%。

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计提方法	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元)	期初坏账或减值余额(元)	本期坏账或减值计提额(元)	本期坏账核销(元)	期末坏账或减值余额(元)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法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个月以内(含,下同)	1	293,277,115.57	15,581,360.14	–2,074,137.64		13,507,222.50
			6个月–1年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5,754,440.14	64,306,748.02	15,469,313.41	3,630,790.88	76,145,270.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法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个月以内(含,下同)	1	14,088,511.37	6,187,580.09	138,013.51		6,325,593.60
			6个月–1年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521,709,355.94	2,829,555.03	2,896,170.71	560,630.43	5,165,095.31
长期股权投资		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原则来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17,720,651.21	318,635,131.84	303,961,489.24		622,596,621.08
合计	–				2,732,550,074.23	407,540,375.12	320,390,849.23	4,191,421.31	723,739,803.04

据上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0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余额合计为72,373.98万元,其中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及减值准备40,754.04万元,本期核销419.14万元,因此本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合计32,039.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50%。

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名称: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

2、账面余额:273,255.01万元

3、资产减值准备的计算过程:详见上表

4、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办法(详细内容见上表)

5、本次计提数额:32,039.08万元

6、本次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原因:

(1)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的回款管理措施,增强应收账款回款力度。

(2)根据存货可变现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存货管理,加快周转。

(3)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苏州好屋本期业绩下滑,公司认为对苏州好屋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损失的迹象,公司对其进行了减值测试,其可收回金额按股权比例所对应的净资产份额计算。公司预计其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本期对该项投资按差额计提30,396.15万元的减值准备。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2、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21-007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杭锅股份")全资子公司浙江国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国新")拟增资杭州众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能光电"),增资后浙江国新预计持有众能光电10%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本次增资,主要结合标的公司所在行业未来发展规模、标的公司拥有的研发设计能力、销售渠道及客户资源、产品市场占有率、拥有的专利情况、团队优势及未来业绩增长的可能性等方面进行定价,经双方协商确定以众能光电投后估值1.6亿元,浙江国新向众能光电增资1600万元,增资后浙江国新预计持有众能光电10%股权。

预计增资前后众能光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增资前			增资后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杭州信客科技有限公司	147.7	27.9894%	杭州信客科技有限公司	147.7	25.1876%
何小英	140	26.5302%	何小英	140	23.8745%
陈炜	87.5	16.5814%	陈炜	87.5	14.9216%
张文君	29.8	5.6471%	杭锅股份	58.7	10.0102%
张娉	50	9.4751%	张文君	29.8	5.0819%
付超	30	5.6850%	张娉	50	8.5266%
徐志立	10	1.8950%	付超	30	5.1160%
南京生长互联网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4.5	2.7478%	徐志立	10	1.7053%
北京中和若兹科技有限公司	6.6	1.2507%	南京生长互联网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4.5	2.4727%
宁波赋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	1.2507%	北京中和若兹科技有限公司	6.6	1.1255%
姚亦帆	5	0.9475%	宁波赋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	1.1255%
合计	527.7	100%	姚亦帆	5	0.8527%
			合计	586.4	100%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杭州众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创建于2015年,核心团队来源于清华大学和华中科技大学。众能光电主要从事薄膜光电器件(钙钛矿/OPV)和相关装备的研发和生产,现有办公区、实验室、生产车间1000平米,员工近30人。2018年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交易标的的所处行业和市场背景

钙钛矿太阳能技术2009年被发现,2013年就登上NREL的太阳能电池效率记录表,截至2020年底,单节钙钛矿太阳能器件的效率已经达到25.5%(晶硅26.1%),钙钛矿与单晶硅叠层的效率达到29.1%。除了转换效率已经与晶硅太阳能基本一致,钙钛矿光伏技术具有优秀的弱光效应,在不同的应用场景能提升10–30%的发电时间,且制造成本比晶硅低50%左右。由于出色的技术经济指标,该技术2017和2018年连续两年被提名为诺贝尔化学奖。

目前国内外已经进入钙钛矿太阳能技术的产业化风口,以BIPV为例,根据申万证券的估算,国内市场需求在4000GW,大约20万亿的市场规模。

2、交易标的的主营业务

1)薄膜光电器件研发能力

众能光电生产的钙钛矿太阳能器件于2018年2月在美国Newport获得国际上首个稳态认证效率记录,器件采用反式光电器件结构,面积20.77cm2,稳态光电转换率达到16.63%。2020年6月众能光电在T?V进行钙钛矿太阳能器件效率认证,器件面积46.2cm?,稳态光电转换率18.07%。本次认证是众能光电坚定贯彻"器件+装备双轮驱动"战略的成果,众能光电已建成100-500kW(准MW)级大面积钙钛矿太阳能器件中试平台,可快速进行工艺优化和迭代。众能光电规划下一次提交认证的器件有效面积300-900cm2,PCE~20%,且光热湿稳定性符合IEC61215和IEC61646标准要求。

2)装备和生产线的设计制造能力

针对钙钛矿光电器件的研发和产业化需求,众能光电开发了一系列钙钛矿光电器件装备,包括:喷雾热解镀膜机、玻璃切割机、高精度涂布机、激光刻蚀机、真空蒸镀机、磁控溅射机、PECVD和SALD等。目前已拥有9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并已通过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众能光电在国内外合计拥有近30家客户和合作伙伴,如清华大学、厦门大学、澳门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和中国华能集团等。

3、工商登记信息

注册资本:527.7万元

法定代表人:付超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6号大街260号19幢102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光电技术、光电设备、光电器件、光电材料、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应用产品控制软件、半导体技术、新能源技术;生产、加工:光电设备、机械设备、照明器件;服务:太阳能电站工程的设计、上门安装及维护(涉及许可证项目的除外);批发、零售:仪器仪表、光电设备、照明器件、机械设备及零配件、金属制品(除贵重金属)、塑料制品、生物试剂、化工原料(以上两项除药品、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子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4、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18,787.33	24,013,247.95
负债总额	3,462,969.34	6,372,830.22
净资产	255,817.99	17,640,417.73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71,691.69	12,885,565.23
营业利润	–2,633,354.20	3,026,582.86
净利润	–1,507,169.09	3,061,21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6,158.08	3,326,955.19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国新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要求,满足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布局。未来众能光电将入驻公司西子智慧产业园。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杭锅股份 编号:2021-006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2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水福先生召集,经董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国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向杭州众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1600万元,增资后浙江国新预计持有众能光电10%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21年1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张乐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张乐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见刊登在2021年1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附件:简历

张乐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95年8月进入杭州锅炉厂并工作至今,历任采购处副处长、外扩处执行副处长、管件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计划处处长、用户服务处处长、销售部经理、总监,现任技术服务事业部总监。张乐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